

共青团云南省委文件

云青通〔2020〕32号



关于印发《云南共青团 2020 年 消费扶贫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州（市）团委，省直机关团工委、省金融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各厅局、企业、高校团委，团省委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消费扶贫行动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消费扶贫的决策部署，按照全省 2020 年消费扶贫月活动关于加大消费扶贫行动宣传力度，统筹各方资源拓宽消费扶贫产品销售渠道，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消费扶贫，助力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收官战、巩固脱

贫成果的有关要求，积极组织动员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创业青年参与 2020 年全省消费扶贫月各项工作，打造具有共青团特点的消费扶贫工作品牌项目，现将《云南共青团 2020 年消费扶贫月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云南共青团 2020 年消费扶贫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消费扶贫行动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消费扶贫的决策部署，按照全省 2020 年消费扶贫月活动关于加大消费扶贫行动宣传力度，统筹各方资源拓宽消费扶贫产品销售渠道，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消费扶贫，助力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收官战、巩固脱贫成果的有关要求，积极组织动员各级团组织 and 广大创业青年参与 2020 年全省消费扶贫月各项工作，打造具有共青团特点的消费扶贫工作品牌项目，现制定云南共青团 2020 年消费扶贫月活动实施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以促进全省贫困村农副产品销售，确保贫困群众稳定增收，构建社会扶贫长效机制为目标，以“青创云品商城”和“团播云南”为主要载体，举办消费扶贫系列宣传推广活动，统筹各方面资源拓宽贫困村扶贫产品销售渠道，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消费扶贫行动，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收官战、巩固脱贫成果贡献青春力量。

二、活动主题

万企参与，亿人同行——共青团助力消费扶贫。

三、活动时间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四、主要内容

(一) 积极营造支持消费扶贫的良好氛围。**重宣传**，通过团属媒体开设专版专栏持续跟踪宣传报道全国、全省脱贫攻坚工作取得的显著成效。**树典型**，积极转载、宣传我省脱贫攻坚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优秀案例，系统交流全省各级团组织在消费扶贫、志愿扶贫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工作中的有益经验和做法，集中推送一批先进脱贫青年典型、优秀创业青年事迹及战贫故事。宣传、制作、投放一批主题鲜明、感染力强的消费扶贫新闻稿件及公益广告，积极弘扬脱贫攻坚精神，传递正能量。

(二) 积极开展电商直播助力消费扶贫。**选产品**，以全省88个贫困县扶贫产品为重点，通过各州(市)团委推选一批资质齐全、产品过硬、特色突出的消费扶贫产品，由“青创云品商城”汇总审核后建立云南共青团消费扶贫产品选品库。**开专场**，省级层面依托“青创云品商城”开展2020年消费扶贫月扶贫产品直播销售专场活动，帮助每个州(市)和9个未摘帽贫困县打造一款明星扶贫产品，并进一步完善商城青创扶贫产品专区建设。各地团组织要依托青创联盟结合实际开展电商直播销售活动，集中力量推介当地特色农副产品、青创企业产品、旅游商品等，形成推动云品出滇、助力消费扶贫的工作合力。**搭平台**，积极帮助各地创业青年打造特色青创扶贫产品，推动产品入驻全省定点扶贫消费采购平台和省、市级消费扶贫专馆，努力为贫困地区青创扶贫产品提供信息发布与定点扶贫单位定向采购服务。鼓励各州(市)、厅局、企业团组织通过“青创云品商城”和全省定点扶贫

消费采购平台优先采购贫困地区青创扶贫产品。

（三）积极提升青年电商从业能力。**强培训**，聚焦云南 88 个贫困县，统筹用好“青创 10 万+”工作资源，支持各地开展消费扶贫月青年电商专题培训。鼓励各级团组织以助农、旅游、消费等为主要内容，积极发掘、凝聚、培养一批具有影响力的本土青年“网红”及直播带货达人，努力构建一县一品牌、一县一达人的青创消费扶贫工作格局。**促帮扶**，进一步深化“贷免扶补”、创业小额担保贷款等金融扶持工作，将工作资源积极向电商创业青年和青创扶贫产品生产、销售企业倾斜。完善青创导师库建设和导师结对帮扶各项工作，为创业青年提供项目设计、投融资、产品包装升级、供应链、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服务。**进校园**，组织电商直播达人、电商创业青年进高校开展公益宣讲活动，向创业大学生分享个人电商直播创业心得，进一步引导创业大学生树立正确创业意识，拓展创新思维，积极投身数字经济。**赛事引**，依托“团播云南”“青创云品商城”“云南网红直播电商基地”等平台，有序开展创业大学生、创业青年电商直播技能比拼活动，推选出一批具有电商直播创业发展潜力的大学生和创业青年进行进一步培养，引导其共同为云南产品代言。

五、有关要求

（一）保障扶贫产品供给。各州（市）团委要切实掌握本地扶贫产品目录和青创企业、创业青年个人基本情况，深入学习研究直播经济的市场规律，帮助创业青年尽快完成产品各类资质认

证、包装升级、供应链对接等工作，整合提升当地同类别青创产品，形成产品规模，保障产品供给与销售的有效对称和衔接。

（二）强化工作管理要求。各地要遵循自愿原则，尊重市场规律，不搞行政摊派，不强迫命令，严禁弄虚作假，切实加强监督管理，确保扶贫产品质量合格、价格公道。

（三）形成长效机制。及时总结活动经验，研究建立持续推动扶贫产品与市场需求有效对接的长效机制，逐步构建由团组织引导、青年主播引流、青创企业供货、直播平台承办的“四位一体”云南青创电商新零售模式，打通直播经济产业链，积极助力消费扶贫。

共青团云南省委

2020年9月9日

共青团云南省委办公室

2020年9月9日印发

